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6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基于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同心县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上能电气（宁夏）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主管部门核准的公司名称为准），注册资本5,000万元。

根据公司《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上能电气（宁夏）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主管部门核准的公司名称为准）；
2. 注册资本：5,000万元；
3. 股权结构：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
4.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5. 注册地址：宁夏回族自治区吴忠市（以工商登记主管部门核准的住所为准）；
6. 经营范围：电气控制设备及配件、监控设备、成套电源、计算机软硬件的销售；太阳能、风能、储能及节能技术的研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太阳能逆变器、风能变流器、电化学储能系统储能变流器、变频器及应急电源、

光伏电站汇流箱、变电站测控装置、低压有源电力滤波装置、低压静止无功发生器、电能质量控制设备、电能质量监测装置研发、生产、销售；分布式光伏发电；电站监控系统集成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以工商登记主管部门核准的经营为准）；

7. 出资方式及资金来源：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以货币出资形式投入。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 投资目的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是公司发展战略布局的重要一环，也是响应国家能源转型、大力开发西北清洁能源建设决策的重要部署，有利于带动西北地区相关产业的发展，带来良好的经济效应和社会效应。

2. 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资金为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 存在风险

（1）审批风险：全资子公司的设立登记、批准经营、相关资质的获得尚需相关政府部门审批核准及备案，具有不确定性。

（2）经营风险：本次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变化、经营管理等方面的不确定因素，投资收益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积极关注本次对外投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28日